**项目名称：重庆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闲置设备及存货处置**

**项目编号：SPCZ-SB-202207-01**

**比选文件**

**比选人：重庆盛普物资有限公司（盖章）**

**2022年7月21日**

**目录**

**第一部分 ……………………投选人须知**

**附件1………………《投选人须知前附表》**

**第二部分 …………………………评选办法**

**第三部分…………………………执行要求**

**第四部分…………………………其它要求**

**附件1 ……………………………《投选函》**

**附件2 ………………《投选保证金确认书》**

**附件3…《法定代表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第一部分：投选人须知

投选人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项号** | **内 容** | **说明与要求** |
| 1 | 项目编号 | SPCZ-SB-202207-01 |
| 2 | 项目名称 | 重庆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闲置设备及存货处置 |
| 3 | 处置方式 | 公开比选 |
| 4 | 相关要求 | 执行国家关于安全和环保的相关规定 |
| 5 | 执行期限 | 见《投选报价表》及《合同》 |
| 6 | 比选范围 | 闲置设备及存货 |
| 7 | 资格审查方式 | 资格预审 |
| 8 | 结算方式 | 以现金方式进行货款结算 |
| 9 | 投选预备会 | 无 |
| 10 | 投选货币 | 人民币 |
| 11 | 投选有效期 | 从投选截止之日起90个日历日 |
| 12 | 投选保证金 | 1.投选保证金的方式：电汇；（注：须标明为投选保证金）  |
| 2.投选保证金的数额：按投选报价表每标包保证金数额缴纳； |
| 3.投选保证金缴款期限：到账截止时间为**2022年7月27日中午12：00时前（北京时间，下同）**，（同时递交比选文件确认书，否则视为自动弃权）； |
| 4.汇入账户银行：中国银行重庆西湖路支行 |
| 账号：114421113888 |
| 5.汇入账户名称：重庆盛普物资有限公司 |
| 备注： |
| 比选结果公示结束后5个工作日内通过银行无息转账退还未列入中选候选人的比选单位的投选保证金；中选人的投选保证金在中选人向比选人提供签字盖章的交易合同、发票扫描件及支付交易服务费后5个工作日内通过银行无息转账退还。所有投选人同意并确认对此无异议。 |
| 13 | 比选文件的获取 | 投选人于2022年7月22日9：00至7月26日17:00前在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官网“招标采购-设备管理”栏中自行下载《比选文件》，本项目报名费为￥100.00元。将报名费汇入重庆盛普物资有限公司指定账户视为报名，超过规定时间不再接受报名。由于疫情影响，不接受现场报名。 |
| 14 | 投选文件组成 | 封面、投选函、已标价的纸质投选报价表、投选保证金确认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比选文件要求投选人提交的其他材料（以上文件均需加盖投选人公章）。 |
| 15 | 投选文件提交地点及截止时间 | 收件人：重庆盛普物资有限公司 |
| 地点: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3号门（信访接待室）  |
| 时间: 2022年7月27日下午14：30 |
| 16 | 投选报价 | 1、投选人严格按照比选人提供的投选报价进行报价，纸质报价表每页均需加盖投选人公章。 |
| 2、如有疑问，投选人于2022年7月25日下午17:00前书面通知比选人核查，以便比选人及时予以更正。 |
| 3、投选报价以书面报价表为准。4、投选报价为含税价。 |
| 17 | 装订及密封要求 | 1、投选人应将参与投选的所有文件一并装入信封内，注明单位全称、地址、邮编、开户银行、账号、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并在投选截止时间前送达比选人指定地点。 |
| 2、投选人须将加盖鲜章的纸质《投选报价表》**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注明“**投选报价表，请于开选时启封**”字样。 |
| 18 | **现场踏勘** | **请投选人严格按照企业约定时间踏勘现场** |
| 19 | 开 选 | 开选时间: **2022年7月27日下午15：00**时在重庆机电控股（集团）公司3号门（信访接待室） 进行。 |
| 20 | 评选办法及评分标准 | 1、由重庆盛普物资有限公司进行资格预审，资格预审合格的投选人才能进入后面的评选。 |
| 2、具体评选办法及评分标准见第二部分：《评选办法》 |

**一、总则**

**1.项目说明**

1.1本比选项目说明详见《投选人须知前附表》第l项～第10项。

**2.合格的投选人**

凡通过我公司闲置设备及存货类物资比选资格预审的，并遵守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和条例的投选人均可自愿参加投选。

**3.投选费用**

无论投选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选人应自行承担其参加本次比选活动自身所发生的所有费用。

**二、比选文件**

**4.比选文件的组成**

4.1第一部分 投选人须知

4.2第二部分　评选办法

4.3第三部分　执行要求

4.4第四部分 其它要求

5.**比选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5.1 投选人若对比选文件有任何疑问，应于投选截止日期前采用书面质询的方式。递交书面质疑的截止时间：2022年7月25日下午17:00时前；领取比选人答疑及补遗的时间：2022年7月26日上午12:00时前。递交书面质疑或领取答疑及补遗的地点：重庆市渝北区黄山大道中段60号1207室。

5.2投选人在收到该澄清或修改文件后应于1日内，以传真形式向比选人回函确认。如果投选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不回函比选人，比选人将视为投选人已收到文件，比选人对此造成的任何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该澄清或修改作为比选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的投选人均具有约束效力。

**三、投选文件**

**6.投选文件的组成**

6.1 封面

6.2投选函

6.3已标价的纸质投选报价表

6.4投选保证金确认书

6.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6.6比选文件要求投选人提交的其他投选资料

注：以上文件均需加盖投选人公章

**7.投选报价**

7.1投选人可先到标的物所属企业充分了解标的物的品种、规格、状态、预计处置数量、装卸货要求等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投标报价的情况。

7.2投选人不得以他人名义投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否则，比选人有权没收投选人的投选保证金。

7.3投选人纸质报价表每页均须加盖投选人公章。

**8.投选有效期**

8.1投选有效期为90个日历日（从投选截止之日算起），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比选文件要求的投选文件均保持有效。

8.2在特殊情况下，比选人在原定投选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选人提出延长投选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选人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投选人可以拒绝比选人这种要求，而不被没收投选保证金。

8.3同意延长投选有效期的投选人不允许修改其投选文件，但需要相应的延长投选保证金的有效期，在延长的投选有效期内本须知前附表第12项关于投选担保的退还与没收的规定仍然适用。

**9.投选保证金**

9.1投选人应在投选截止时间之前，按本须知前附表第12项所规定数额以电汇形式递交投选保证金，并将投选保证金的收据复印件作为其投选文件的一部分。

9.2每标包均根据处置价值设有对应的投选保证金，投选人每参加一个标包的投选须缴纳对应的投选保证金(详见《投选报价表》)。实缴投选保证金须大于或等于应缴投选保证金，否则，投选报价视为无效。

9.3中选人的投选保证金，在比选人收到中选人与标的物所属企业签订的正式交易合同、发票扫描件及交易服务费后，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9.4对于未能按要求提交或未足额提交投选保证金的投选人，比选人将视为不响应比选文件而予以拒绝。

9.5未中选的投选人的投选保证金，在中选公示结束后的5个工作日内予以无息退还。

9.6如投选人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投选保证金将不予退回：

（1）投选人在投选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之后至投选有效期满之前撤回其投选文件的；

（2）中选人未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及相关协议的；

（3）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明文规定的其它情形的。

**四、现场踏勘**

|  |  |  |
| --- | --- | --- |
| **日期** | **公司名称及联系人** | **查看时间及地址** |
| **2022年7月25日（周一）** | **重庆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王振刚：13883620521）** | **上午8点至11点****（南岸区江溪路8号）** |

**投选人在指定时间及地点参加现场踏勘，如投选人不查看实物而直接报价造成的报价偏差由投选人自行负责。**

**五、投选**

**10.投选文件的装订、密封和标记**

投选人应严格按本须知前附表第17项要求对投选文件进行装订及密封。

**11.迟交的投选文件**

比选人在本须知前附表第15条规定的投选截止时间以后收到的投选文件，将被拒绝并退回给投选人。

**12.投选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2.1投选人在提交投选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选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选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比选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投选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2.2投选人对投选文件的补充、修改，应按本须知前附表第17条有关规定密封、标记和提交，并在投选文件密封袋上清楚标明“补充、修改”或“撤回”字样。

12.3投选人在投选截止日前撤回投选书，比选人在收到投选人书面撤回投选申请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投选保证金。在投选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之后至投选有效期届满之前，投选人不得撤回其投选书文件，否则其投选保证金将被没收。

**13.投选报价**

13.1投选人须按市场行情如实填写报价，不得出现围标、串标、弃标、欺诈及恶意报价等行为，违规者取消此次报价资格，且2年内不得参与机电股份所属企业闲置设备及存货处置。

13.2投选人的投选报价以达到标的物出售企业制定的意向标底价为有效投选报价。

13.3投选人须按比选人统一设计的《投选报价表》进行报价，具体的《投选报价表》见附件。

13.4单一标包投选人不足3家报名，则视为流标，投选报价不予拆封。

**六、评选**

**14.评选委员会与评选**

14.1评选委员会由标的物出售企业负责组建。

14.2具体评选办法及评分标准详见第二部分《评选办法》。

**七、中选**

**15.中选确定**

15.1本次比选设有意向标底价，该意向标底价由标的物出售企业自行掌握；

15.2若所有投选价均低于意向标底价，则当场进行第二轮投选报价，第二轮投选报价不得低于上一轮的最高投选报价，否则报价无效；

15.3若同时出现两个及以上相同的最高投选报价，且该投选报价达到意向标底价时，则由相同报价人进行再次报价，直至产生唯一中选单价为止；

15.4标的物出售企业有权根据投选报价情况对意向标底价进行重新修订，或同意让步接受最高投选报价为中选价，投选人的投选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5.5高于意向标底价的最高投选报价或标的物出售企业同意让步接受最高投选报价为中选价的，符合上述两种情况的投选报价人为中选人。

**八、废选**

16.1 投选报价无单位盖章或未按比选处置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报价，且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报价一律视为废选；

16.2 一份投选报价中对同一标的物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的，视为废选；

16.3 投选人名称与资格预审名称不一致的，视为废选。

**第二部分：评选办法**

**一、评选原则：**

1.1与投选人有关联的人员不得进入相关项目评选委员会。

1.2我司保证评选严格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1.3评选委员会可以要求投选人对投选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在开评选时作必要的澄清或者说明，但澄清或者说明不得超出投选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选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二、评选方法**

2.1本项目采用最高投选价法：以高于意向标底价的最高投选价或标的物出售企业让步接受的最高投选报价为中选价。

2.2本次比选每个标包的中选人为一家。

**三、中选发布**

3.1中选人在履约过程中执行由比选人发布的中选价。

3.2中选人确定后，由比选人向中选人发出书面中选通知书，并同时将中选结果通知所有未中选的投选人。

3.3由比选人负责向标的物出售企业通报中选结果。

3.4中选通知书发出后，中选人放弃中选项目的，比选人不予退还投选保证金，并依法保留向违约方追究法律责任的权力。

3.5由标的物出售企业负责按照中选结果与中选人签订合同，并执行。

**四、监督检查**

4.1为强化投选活动公开、公平、公正及诚实信用原则，有效防范经营风险和道德风险，机电股份特设置举报电话：**023-63075951。**

**第三部分：执行要求**

**一、合同签订**

1.1由比选人向中选人发出《中选通知书》。

1.2自比选发出《中选通知书》的3个工作日内，中选人到标的物所属企业签订书面合同及《相关方安全协议》等，并执行。

**二、执行期**

2.1本次闲置设备处置比选执行期以中选人与标的物所属企业签订的合同为准。

2.2投选人报价时，均须根据报价项数缴纳该项的投选保证金，新增投选人则须先通过资格预审后才能购买《比选文件》，参与投选活动。

**三、提货及结算**

3.1中选人凭中选通知书及合同，在5个工作日内到标的物所属企业财务部以现金形式全额缴纳货款后，方可办理提货手续，逾期未完善手续则视为自动放弃，投选保证金将予没收。

3.2中选人与标的物所属企业签订合同时，标的物所属企业根据标的物预估价值收取履约保证金，比选人不再收取履约保证金。未按合同约定条款执行的中选人，企业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纳入黑名单管理，2年内不得参与机电集团所属企业相同类别物资的处置投选。

3.3中选人自动放弃中选权的，投选保证金不予退回，给企业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3.4中选人自动放弃中选权的，由竞选排名第2的投选人（报价须不低于意向标底价或标的物出售企业同意让步接受的价格）自动替补，该中选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同时列入黑名单。

 3.5中选人装运闲置设备所需的吊装、装卸及运输均由中选人自行负责。

**四、交易服务费的收取**

4.1 比选人按照企业标的物实际成交总金额的3%向中选人收取交易服务费。

4.2 中选人应在提货结算后3个工作日内将交易合同及发票扫描件发到比选人出具的《中选通知书》指定邮箱，并按照标的物实际成交总金额的3%向比选人支付交易服务费；中选人未在规定时间向比选人提供交易合同及发票，未及时足额缴纳交易服务费的，比选人不予退还投选保证金，该中选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同时列入黑名单。

4.3 比选人在确认收到以上资料及交易服务费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全额退还中选人的投选保证金。

**五、其它要求**

5.1中选人须严格执行标的物所属企业关于闲置设备的计量、付款、出门以及安全环保等相关规定。

5.2中选人在提货过程中有维护作业现场的义务，对提货过程中产生的垃圾有打扫及清运义务。

5.3中选人须严格按照标的物所属企业要求的时间及进度完成提货。

## 第四部分：其它要求

## 投 选 函

**重庆盛普物资有限公司**：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你方**重庆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闲置设备及存货处置**（比选项目名称）文件的全部内容，并完全同意按照你方比选文件的要求参与投选。我方承诺在投选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投选文件。

2、我方自愿随同本投选文件提交人民币（大写） 贰仟元整 ，（￥ 2000.00元 ）投选保证金一份。

3、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中选通知书后，在你方规定的期限内与标的物所属企业签订合同；

（2）我方承诺无条件执行比选文件及合同约定的全部条款。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选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准确，且不存在任何恶意竞选的行为。

5、（其他补充说明）。

投选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

网址：

电话：

传真：

年 月 日

## 投选保证金确认书

**重庆盛普物资有限公司：**

我司自愿参与贵司此次比选活动，并已将人民币 贰仟元整（￥2000.00 ）作为我司的投选保证金汇入贵司账户（收款单位：**重庆盛普物资有限公司**，开户行：**中国银行重庆西湖路支行**，账号：**114421113888**）。

如果我司中选后放弃中选项目，或不签订合同，贵司有权全额没收此投选保证金；如果我司没有中选，待此次比选处置活动全部结束后的5个工作日内，请贵司将此款无息汇入我司账户。

特此承诺

承诺单位（盖财务专用章）：

开户行：

账号：

确认时间：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选人名称：

投选单位性质：

投选单位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系（投选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选人：（盖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选委托书**

本人系 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为

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重庆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闲置设备及存货处置）**投选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相关事宜，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及经济后果均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2022年07月0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投选人：（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签字）

身份证号码：

附件1：

**投选报价表**

**投选人全称（盖章）：**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的物所属 企业** | **标的物名称** | **处置数量** | **投选保证金（元）** | **报价 单位** | **税率及备注** | **投选报价****（元）** |
| **机床集团** | **报废设备1批** | **41台** | **2000** | **包** | **税率及明细见附件2，以现场实物为准。** |  |

**注：**1.表中所涉型号规格、材质、质量、数量仅为投选参考，具体以现场实物为准；

2.标的物提运过程中所产生的人工、拆除、装运等一切费用及安全由中选人承担负责；

3.投选报价为人民币、含税价。

附件2：

**重庆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闲置设备及存货处置明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设备名称** | **规格型号** | **生产厂家** | **生产日期** | **单位** | **开票税率** |
| 1 | 车床 | C620-1 | 沈阳第一机床厂 | 1982.7.1 | 1台 | 3% |
| 2 | 六角车床 | C630 | 上海二机 | 1999.8.1 | 1台 | 3% |
| 3 | 车床 | CA6140 | 沈阳一机 | 1969.8.1 | 1台 | 3% |
| 4 | 车床 | C616-1 | 重庆二机 | 1973.12.1 | 1台 | 3% |
| 5 | 车床 | SUI40 | 捷克 | 1970.7.1 | 1台 | 3% |
| 6 | 丝杆磨床 | C868A | 沈阳第四机床厂 | 1969.5.1 | 1台 | 3% |
| 7 | 铲齿车床 | C8955 | 大连机床厂 | 1956.11.1 | 1台 | 3% |
| 8 | 铲床 | C8955 | 大连机床厂 | 1990.7.1 | 1台 | 3% |
| 9 | 铲磨床 | C8955 | 大连机床厂 | 1993.6.1 | 1台 | 3% |
| 10 | 钻床 | Z535 | 大河机床厂 | 1996.11.1 | 1台 | 3% |
| 11 | 外圆磨床 |  |  | 1985.10.1 | 1台 | 3% |
| 12 | 外圆磨床 | M120W | 上海三机床厂 | 1977.6.1 | 1台 | 3% |
| 13 | 外圆磨床 | BK | 捷克 | 1986.8.1 | 1台 | 3% |
| 14 | 外圆磨床 | M1432A | 上海机床厂 | 1959.5.1 | 1台 | 3% |
| 15 | 外圆磨床 | M1420 | 重庆磨床厂 | 1973.1.1 | 1台 | 3% |
| 16 | 万能外圆磨 | MQ1420/500 | 重庆磨床厂 | 1975.4.1 | 1台 | 3% |
| 17 | 内元磨床 |  |  | 1991.11.1 | 1台 | 3% |
| 18 | 工具磨床 |  |  | 1972.12.1 | 1台 | 3% |
| 19 | 滚刀刃磨床 | M6420B | 武汉机床厂 | 1980.1.1 | 1台 | 3% |
| 20 | 滚刀刃磨床 | M6420B | 武汉机床厂 | 1966.8.1 | 1台 | 3% |
| 21 | 工具磨床 | M6025C | 天门机械二厂 | 1980.1.1 | 1台 | 3% |
| 22 | 拉刀磨床 | M6110D | 武汉机床厂 | 1972.12.1 | 1台 | 3% |
| 23 | 拉刀磨床 | M6110 | 汉江机床厂 | 1958.2.1 | 1台 | 3% |
| 24 | 滚刀刃磨床 | AGW-231 | 德国 | 1978.4.1 | 1台 | 3% |
| 25 | 立式衍孔机 | 无 | 自制 | 1980.12.1 | 1台 | 3% |
| 26 | 滚齿机 |  |  | 1977.12.1 | 1台 | 3% |
| 27 | 螺纹磨 | Y7520 | 上海机床厂 | 1963.1.1 | 1台 | 3% |
| 28 | 螺纹磨 | TU1042 | 英国 | 1965.4.1 | 1台 | 3% |
| 29 | 磨齿机 | Y7125 | 秦川机床厂 | 1974.12.1 | 1台 | 3% |
| 30 | 齿轮磨床 | Y7432 | 秦川机床厂 | 1954.5.1 | 1台 | 3% |
| 31 | 磨齿机 | Y7125 | 泰川机床厂 | 1996.3.1 | 1台 | 3% |
| 32 | 磨齿机 | Y7125 | 秦川机床厂 | 1996.9.1 | 1台 | 3% |
| 33 | 鉋齿机 |  |  | 1987.2.1 | 1台 | 3% |
| 34 | 平面刻磨铣床 | X420K | 昆明机床厂 | 1976.9.1 | 1台 | 3% |
| 35 | 铣床 | X6142 | 蚌华机床厂 | 1980.4.1 | 1台 | 3% |
| 36 | 万能铣床 |  |  | 1957.11.1 | 1台 | 3% |
| 37 | 牛头刨床 |  |  | 1997.11.1 | 1台 | 3% |
| 38 | 卧式拉床 |  |  | 1956.6.1 | 1台 | 3% |
| 39 | 摇臂钻床 | Z3040 | 重庆长江机床厂 | 1977.11.1 | 1台 | 3% |
| 40 | 半自动带锯床 |  |  | 2010.8.31 | 1台 | 13% |
| 41 | 吸尘器 | TVB222 | 成都力奇先进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 2011.7.30 | 1台 | 13% |